

玄幻小说
意林

逐浪
www.zulang.com

强力推荐

一个在战争中丧命的鬼魂
一个占据了狼体的九级魔兽
经历重重磨难的小九
能否凤凰涅槃，获得重生

SHOU BIAN

兽变

[第一部]
盘腿的小僧 著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一个在战争中丧命的鬼魂
不占据了狼体的九级魔兽
历重重磨难的小九
否凤凰涅槃，获得重生

SHOU BIAN



第一部】
瞎眼的小僧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兽变·第1部 / 盘腿的小僧著. ——北京: 中华工商
联合出版社, 2010.10

ISBN 978-7-80249-592-0

I. ①兽… II. ①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91010号

兽变 第1部

作 者: 盘腿的小僧

策 划: 顾 平

特约策划: 方 伟

责任编辑: 魏鸿鸣 林 立 王立莉

特约编辑: 赵小霞 付青松

装帧设计: 张 龙

版式设计: 张 龙

封面插图: 繁 繁

责任审读: 海 鸿

责任印制: 迈致红

出版发行: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北京合众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10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00 mm×1000 mm 1/16

字 数: 290 千字

插 图: 4幅

印 张: 23.75

书 号: ISBN 978-7-80249-592-0

定 价: 29.80 元

服务热线: 010-58301130 010-51908601-8015

销售热线: 010-58302813 010-51908602

地址邮编: 北京市西城区西环广场A座

19-20层, 100044

网 址: <http://www.chgslcbs.cn> <http://www.yilin.net.cn>

E-mail: cicap1202@sina.com (营销中心)

E-mail: gslzbs@sina.com (总编室)

工商联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

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

联系电话: 010-5830291

010-5190804

目 录

第一卷 魔兽争霸

小九是旭日城佣兵的一员，在与格林森军队战斗过程中死里逃生。在回家的途中遭到亡灵法师的暗算而丧命。为了保存自己的灵魂，小九选择了一匹狼来附体。在魔兽森林里他开始了疯狂的魔兽进化。有了一定实力之后，便独自前往魔法森林开始猎获魔兽以进化自己，终于进化成一匹九级魔兽。回家的路上英雄救美，救起了遭遇郁金香家族袭击的琪儿郡主，并成为琪儿的魔宠。回到杰克城府后仍然遭到郁金香家族的偷袭，并为了换取被绑架的琪儿郡主而再次逃亡魔法森林。在魔法森林通过修炼和猎杀终于达到完美的九级状态。后来和九级魔兽火凤从敌人变成朋友，并且在战斗的过程中来到了月牙岛，发现了魔圣鬼佬和空间魔法的意义，在回去的途中误打误撞进入了仰光大陆。



第二卷 潜火重生

为了重生为人，小九选择了一个弗洛德家族的小孩作为自己的下一个附身，并且通过长时间的能量输送来给小孩伐骨洗髓，尔后成功附体。但不幸遭兄弟红日陷害，被下了蛙蛊剧毒，他却浑然不知。在和家族其他人的斗智斗勇中小九茁壮成长，后被刀王收为爱徒，在武术上进步很多。最终成为一个出色的中级武士，并且通过一系列的努力把精灵族的妈妈送回了精灵之林，而自己也获得了神器和解除蛙蛊的解药。在精灵之林认识了小魔女小敏，二人开始回到仰光大陆来完成各自任务。



第三卷 静风捉影

在他们回来的草原上，遭遇了风影门的杀手——亡灵法师部队的袭击，二人险些丧命，幸好火凤及时赶到，二人才死里逃生。回到仰光大陆后，小九收留了一些孤儿，并且带他们学习本领，在魔兽森林他成功消灭了围猎佣兵，但自己也被风影门的人再次盯上，并遭遇他们的偷袭。尔后在皇家学院的比武中成功打败紫罗兰家族的高手而成为红河的王爷，拿到了爵位。在被风影门跟踪时，他打听到风影门在仰光的一个据点——清明柳院，并混进去破坏了他们设计害人的实验室，且打败了头目清明柳。正要成功之时却被在擂台上偷走神器的宝甲骑士袭击，自己又一次死里逃生，并在假装昏迷的状态中听到宝甲骑士的一个惊天的大秘密。



主要人物简介

小九：旭日城里，斥候部队的一名小队长，在与格林森部队的战斗中死里逃生，后附身于一匹狼，变为九级魔兽，经过一番努力后终于化身为人，扭转了即将到来的战争。

郁金香伯爵：郁金香家族的贵族，阴险狡诈。

琪儿郡主：杰克城城主月曼的爱女，偷跑出来后被伯乐·郁金香追杀危急之时被小九化身的狼王救起。

金灵·郁金香：斯洛城城主，郁金香家族的掌舵人。

洛曰·弗洛德：共工大陆伯利王爷的小孩，三个月大，后被小九附身。

艾莲娜：洛曰的母亲，精灵族人，被人贩子贩卖到共工大陆，被伯利·弗路德购买。

伯利·弗洛德：洛曰的父亲，共工大陆的工部王爷。

刀王武圣：共工大陆的圣级人物，刀法高强，是化身为洛曰的小九的师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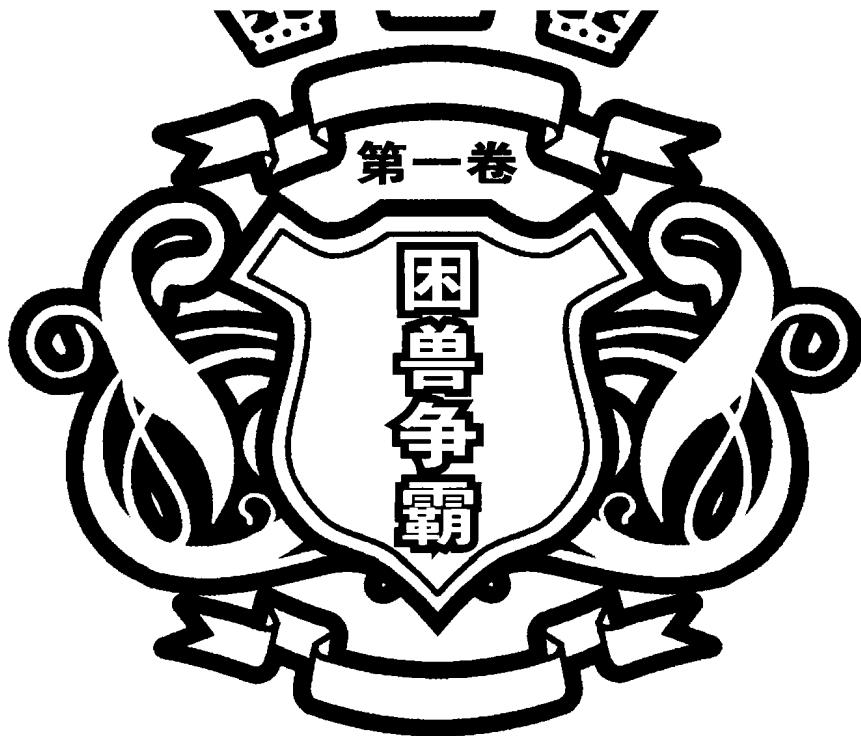
精灵女王：精灵族的首领，艾莲娜的姑妈。

银灵紫罗兰：共工大陆的兵部王爷。

小敏：精灵族人，精灵女王的孙女，精灵之林唯一一个黑暗系的精灵。

庆·阿拉基大帝：共工大陆的皇帝。

清明柳：清明柳院的老板娘，风影门的一个小头目，暗金蝙蝠的化身。



第一章 谁的战争

“该死的战争，短命的贵族……”小九低声诅咒着，左耳贴着地面仔细地聆听，稀稀拉拉的马蹄声渐渐远去。格林森的士兵已经走远，并没有发现躲在士兵尸体堆里的小九。现在可不能出去，谁知道这些杂碎会不会来个回马枪，继续忍耐一会儿吧。

多少次从死人堆里捡条命的小九早已经习惯了这种谨慎：冲动会死人的！已经成为死鬼的前任小队长多次忠告刚进兵营的新兵蛋子：不要以为你的勇敢、多次的战功和为他们流的血会使你一下子飞上枝头变凤凰，要明白你是做鸡做鸭的命，不是做凤凰的命。有条贱命是我们的耻辱，却也是我们的资本，无论怎样，在战场上你们都给我保住你们那条贱命。

可惜的是，小队长在两年前的那场战事当中并没有保护好自己和绝大多数部下的贱命，一百多人的小队士兵就像秋后的红叶一样飘飘洒洒，无奈地掩埋于战马奔腾卷起的漫天尘埃中。

人死光了不要紧，战争还要继续。兵营就是战争联系的纽带，“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兵营永远不会缺人，不会消失，变的唯独是经常变更的面孔。四年不间断战争，小九像面不倒的红旗一样一直飘扬在旭日城兵营的上空，从一个小兵荣升为小队长。虽然旗帜是小了点，毕竟还在那里竖着。上峰说：小九是条猫，可以死九次，是他的名字取得好的缘故。但熟悉小九的人说：小九是条九尾狐，死一次只掉一次尾巴。

不管他们怎么说，只要有条命，谁理他是怎么留下的。熟悉自己的人都死得差不多了，而且还会一个一个排好队死去。活着总比死了好，指望贵族老爷们记住你的名字？还是你死后会给你家里发抚恤金，再给你做个大大的纪念碑？会的，慢慢等吧！

“唉，人死了咋就会变得重了很多，这位上面的死鬼兄弟加上铁甲少说也有

第一卷 困兽争霸

三百斤吧？”小九忍在一个铁甲士兵的尸体下快半个时辰了，手脚先是麻，再是木，右肋骨处传来钻心的痛，也不知道断了几根，心里却琢磨着怎样在兵营里忽悠个半年。

“呼……”徐徐吐出憋在胸腔忍了很长时间的恶气，不是舍不得吐出来，只是附近都是那浓浓的血腥味，换一口还是跟胸腔里的那口差不多，嫌麻烦。小九吃力地把上面的死鬼兄弟挪了挪，向外探出个头，猛然一个苍白的脸倒挂在眼前。

“妈呀，老弟别吓我！”那张脸上倒是干净，只是那种灰黄的苍白，有这样得颜色吗？还真是这样！这是血放光后的模样，一对死鱼眼睛，刚好盯着像耗子一样钻出来的小九。小九仔细辨认了一会儿，终于认了出来，这是一个刚进自己小队半年不到的小兵蛋，十四岁，跟小九当初被抓进部队的年纪差不多。可怜的后辈，咋这么容易就挂了呢？给你来段安魂曲儿吧：“安心去吧，小弟，怨不得天怨不得地，只怨三点，记住了。

第一，要怨那个没脑子的千户总兵，领着我们这群斥候部队就那么准钻进人家备好的圈套。平常看他做事从来就没个准的，最后一次恰巧给他碰准了。

第二，要怨你自己。贵族虽然不多，但也有一些啊，你投胎的时候怎么就不看准呢？

第三，怪你早不来这里晚不来这里，刚好十四岁来这里，跟‘死’谐音的年纪是很犯忌的。”

小九又想了想说：“就不要怨我了，我是队长不假，可我……也砍了五个格林森士兵，最后是刀卷了刃没办法多来几个，只好找个地方躲了，这种战场上的生存能力靠的是悟性，偏要我跟你讲个一清二楚？傻，那我手下一百来号都想这么躲，哪来那么多尸体给我们准备啊！死掉的五个格林森士兵，三个送给你陪葬，下去后就是我说的，这样就瞑目了吧。不用说，你一个敌人都没杀死，看你那刀都还赖在鞘里呢；另一个要留给那个队副，不是他给我挡了挡后面偷袭我的那家伙，估计我不只是就断几根肋骨而已；最后一个谁也不给，留给我自己，天晓得等下能否安然回营。”

小九漫无目的地想着，龇牙咧嘴地轮流活动四肢，尽快恢复身体的灵活度，四肢开始像一把把钢针扎在肉里，扯得连那很深的筋络都颤动起来，开始麻了，麻好了就自由了。

自由？好遥远动听的名字。不是没有想过逃跑，逃离军营，但那样所受的惩罚是要诛族的。战场上死了可没人会记得你的名字，如果是临阵脱逃，那你的家人、亲人和族人都会被揪出来给你作伴，这傻事没人会做。

在旭日城和格林森城没开战时，小九虽然说是个平民，但父亲靠东诈西骗做生意也挣不少光元，还把小九送去上了学，虽然学不了魔法，不过武技倒学得还可以，在给抓进兵营时也是个初级武士。

一切都是在那该死的岁数“十四岁”上，就那年两城之间发生战争。先是父亲，几个叔叔，然后是自己的长兄二哥等人，只要还能动弹的男人都一个一个被拉上了战场。这几年，仰光大陆仅这两城的战争就断断续续丢掉了百万人的性命。

父亲、叔叔几人也不是神仙，举头三尺也没神灵庇护，一个个先后跟着而去，永远消失在战场的硝烟中，爷爷没能挺住这连车带炮的打击，也含恨离世了。小九就此回家，照顾伤心的母亲和一个什么事都不懂的小妹妹。挖药，打猎，加上父亲当年留下的一些钱，总算帮母亲熬过了那道几乎迈不过的坎。直到自己被强征入伍，前前后后也不过一年时间。

有时感觉就像困在刑架上的犯人，第一鞭下去会痛，第二鞭痛得钻心，第三鞭疼痛欲死……再下去就会麻木。一个很好的行刑手不会在这个时候继续下去——那只会从麻木到昏迷最后死去，而是等鞭伤养到七八分好，这个时候再来揭你刚长好的疤，那就一揭一个准。从父亲被拉入伍开始，到这几年，自己的手下小兵卒们就这样一个个倒下，他也麻木了，无所谓了。怕就怕有时候的清醒，就如同被揭开了那个疤，痛到心底，进而容易产生愤怒，并且压抑不住地想要爆发。

“该死的贵族，你们若像个人，就不会用那种该死的贵族的傲慢去单挑，决斗！旭日城城主和格林森城城主决斗最多就死一个人，凭什么一定要拖那么多人去送死，我们为什么要战？给谁战？为谁卖命？”破疤的痛和对远方母亲、妹妹的牵挂深深地折磨着小九。

“逃，谁也不知道这次全军覆没还会有人活下来。”小九推开身上的尸体爬了起来，决定先给那些死去的敌人和同伴搜搜身，反正他们死了，到了下面用的不是光元，而是冥钞。小九这两年在战场靠这个发了不少小财，通过以前老队长的路子给母亲寄出去不少魔晶，一个魔晶值一百光元呢。前前后后大概有十多个魔晶，够

第一卷 困兽争霸

她们用好几年了。

生前官大的死人钱就多，这是不成文的真理，小九竟从那千户长总兵的口袋里翻出了二十来个魔晶。“这家伙是贵族？口袋里放这么多好东西，难道是给我准备的吗？”小九有点无耻地想。

小兵身上没什么东西，只搜了些吃的，准备逃跑嘛，有了钱再顺手捞点吃的。接着，小九又把那千户总兵的刀拿了，那可是精钢刀，比自己那把杀了五个人就卷刃的钢刀好了一个档次。

小九小心地扯了面破旗，把食物和钢刀打了个包袱，挂在后背。那二十几个魔晶可是宝贝，贴肉藏好，再把脸上的血迹蹭了个干净，然后东张西望了一会儿，毅然向西边的那片小树林里走去。

第二章 树林遇害

夕阳正欲西下，残留的半边脸憋得分外通红，跟临死的人一样，临归西了也偏要喷出一大滩血来，溅得满地都是，然后才肯安然西去。

地面上的一堆堆血已经凝固了，一只只大苍蝇欢快地在死人堆里飞舞，尽情地汲取它们需要的营养。旭日城的士兵还不知道这支千人的斥候部队身在何处，没赶来收尸。一千多死人横七竖八地占了半里多地，马倒跑了大半，比人幸运多了。格林森人只高兴杀同类，对马的死活没什么兴趣。

这方圆百里的地方就是这几年的主要战场，不说百万的死人，估计也差不离。如果人死后鬼魂也有形的话，那这地方一个挨一个地排满，估计头上都要站满鬼魂，这些死去的冤魂也不知道是在这里赶集还是去投了胎，要是赶集那小九的身边该到处都是鬼魂。

如果我也死了就会知道这个秘密，但这对于活着的人就是个谜。无端的遐思使小九打了个寒战，附近估计真的都是鬼，到处拉投胎之人，可惜这里僧多粥少，把我分给谁都会使其他鬼魂打架。鬼魂被打死后又会变成人吗？呵呵！无解。



小九一路潜行，总算走进了树林，躲在路旁边的一棵大树后面，找了块空地—屁股坐了下来。这里真的好阴森，传说这太阳一下山鬼气就上升，天还没彻底黑，树林里就雾蒙蒙的。小九心里想，等天全黑下来就逃，这鬼地方是不祥之地，死人太多了。据说，有些怨气特别深的人或者牵挂特别重的人死后，阴魂不散，到处游荡。有些厉鬼还会附着活人去完成自己的心愿呢，想想就觉得可怕！

“各位大叔、大哥，你们都别吓我，我还要去看我的母亲和妹妹呢，不想死啊。就占你们的位置到天大黑，立马走人。”小九向四围的朦胧雾影轻声作揖道。

一天的征战，生死一线的紧张埋伏，骨头都快散架了，一阵浓浓的倦意向小九袭来。

“大哥，都吸收好了吗？我刚才睡着了。”

“嘘……好了，这里死气真的很足。我们静坐一个时辰了吧？”一个阴森的声音道。

两个人的对话声突然传入了小九的耳朵，小九一个激灵，把一声惊叫硬硬地吞进了肚里，屏着呼吸，一动不敢动。哪还有半点睡意。是人？是鬼？什么死气？人死后还有气？

身后传来一阵窸窣的声音，两个人的脚步好像也是向这边的马路而来。小九感到背后一阵阵发毛，冷汗也出来了。

“一千人的死气要顶得上平常人多修多少年啊，这亡灵法师确实修起来特别快啊。你还是武士，索性不要修武技了，修这个吧。去把那些死人的骨头架子收了，天黑了好办事。”

“嗯……啊……等等，好像有马蹄声，先不要出去，别出声。”小九小心地控制着牙齿打颤的声音。

小九不敢动，未知的东西谁知道怎么回事啊。要想命长点就要学会装傻，后面两个人让他感觉阴阴的，比死人更像死人。说话莫名其妙，修炼亡灵法师吸收死气？据说亡灵法师很厉害、很邪恶，大陆上好像老早就没这种身份的人了，因为之前他们被列为追杀的对象。我怎么就这么倒霉，刚准备逃跑就碰上了这么两个不人不鬼的东西？幸好他们没发现我，可马蹄声响起，到底是哪里来的马队呢？

前面路上奔跑的马队竟然停了下来，小九心中忐忑，难道自己被发现啦？

第一卷 困兽争霸

越担心的事越容易发生，果然。“谁在树后面？”一个女声娇滴滴地却像道催命符。

一片火把把小九隐藏的那棵大树围了起来，逃不了了。该死的女人，我刚探出头想看看谁的部队就被你发现了，你眼睛也太毒了点吧。果然，好奇心会害死人的。

小九无奈地撑着大树站起身，看清了那个先锋官是旭日城的人，忙行礼道：“斥候二队队长小九向先锋官大人报告。”

“跪下，该死的。见了郁金香伯爵还不下跪！站得跟个树桩一样！”先锋官一阵断喝。

小九吓了一跳，赶忙咬牙忍着腰间的痛跪下。那个郁金香家族传说是不败战神家族，这么晚跑到这里干什么？虽然不是小九该问的，但心里嘀咕没人能管得了。

“是，拜见郁金香伯爵大人、先锋官大人。小人不识泰山，小的该死。”

“你躲在这里干什么？怎么就你一个人，部队呢？”

那个郁金香伯爵是一个身穿黄金锁子甲，面容英俊的年轻贵族，一头金黄的象征贵族高贵血统的长发。伯爵旁边的马上坐着一个高挑的女子，估计就是她发现的小九，同样的高贵血统，一身戎装，英气逼人。真是王子配美女啊，小九不敢继续看，慌忙低下头。跟他比太伤自尊了！

“回伯爵，我们斥候部队一千人全中了格林森人的埋伏，全军覆没，就我一人逃脱，但也身受重伤。”小九道。

“一群饭桶，给我自己回营去！我们陪伯爵大人有急事。”先锋官阴着脸骂道。

然后一群人掉转马头，策马而去，把小九留在马蹄扬起的尘土里。小九心里一阵纳闷，郁金香伯爵不是跟皇室很近吗，这么晚咋会掺和到这两个城的王爷战争中？那个女人看上去比郁金香伯爵还高贵，她是谁？一个女人穿什么戎装，不会在家带娃吗？黑灯瞎火的战场是女人能来的吗？小九想不通，看着远去的马群摇了摇头。不是我想的事，他们叫我打哪里就打哪里，就是给一搅和，耽误了逃跑。

“嗯……哼……”连连摇头的小九，突然感觉喉咙一紧，身后凭空多出一只手，扼住了他的咽喉把他倒拖入树林中。小九肠子都悔青了，怎么就忘了两个人不人鬼不鬼的东西在自己身后呢？可现在什么都晚了，他拼命地想掰开那双手，但却

兽变

难以撼动分毫。真是的，这么高的功夫还需要这么偷袭吗？

“哈哈，真的谢谢郁金香伯爵，不是他们还真的让这条小鱼儿给跑了，那可坏大事了！”

小九总算看清了那两个人：一个一身黑衣，紧身劲装，是个武士，不会低于中级；另一个全身包在黑衣里的人看不出所以然来，不过能感到一股阴阴的危险气息，皮肤都麻酥酥的。

“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抓我？你们也听到了我是旭日城的队长！”小九一被放开喉咙立马喝问，不过一只手微微抬起，那是拔刀的前期动作，脚步也做好，看样子来者不善，要是肋骨没折断凭他多年从死人堆里求生的经验还有可能逃跑。

“告诉你吧，我大哥就是亡灵法师，专门在这里吸收你们死后的死气，哈哈，还有死人的骨架也要借用一下。不过对你网开一面，等下招了你的灵魂吧。怎么样，听明白啦？”

“别废话，动手！”那亡灵法师用阴冷的声音对武士说。

小九立刻出手，这种情况下不先动手就是等死。半秒不到，手摸到刀柄并把刀猛地掷向了那个亡灵法师，自己后腿一蹬，飞快向后逃去。这是他老早就在心里算好的计策。

凭自己一个受伤的初级武士，去与高自己一级的武士和高深莫测的亡灵法师拼命，那不是找死吗？只要精钢刀能伤到那个身体强度较差的法师，那武士必会用自己的刀去挡飞来的刀，多出这么一点点的时间，就有可能让自己逃到大路上，多一线逃生的希望。

在刀出手的一刹那，那武士的刀竟不按常理出牌，弯儿都不拐一个向小九直劈而来。刀光泛蓝，竟是个高级武士。

在蓝色刀芒进眼的瞬间，小九一阵绝望：“该死，为什么碰到的是个高级武士？”

“啊……”

“啊……”

几乎是同时，从树林里传出两声惨叫，小九感到自己两眼一黑，向后倒去。

第三章 鬼魂附体

小九感到很奇怪，明明自己是往前跑，怎么又感到自己往后倒去呢？

“还在跑啊，这哪里是跑？天啊，我是在飘，在树林里飘，竟然能从树干中间飘过……”小九回头一看，地上躺着两个人，那头掉在一旁的不是我小九吗？另外那黑袍的是死灵法师。这个时候哪能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死了，总算死了，哈哈！九条命也算用完了，死好像也没什么嘛，只是感觉自己如烟似雾，轻飘飘的。不过也感觉憋闷，没死在战场上倒是被人这么不明不白地谋杀了。嘿嘿，不错，至少重伤了那个法师……现在，我成了鬼魂？”

小九希望自己没形没体的鬼魂状态，竟然有一丝新鲜。人死后不是都留有很痛苦的样子嘛？

“大哥，大哥，你怎么样？把你的招魂幡拿来，我勾了他的魂，要他死了也曰受酷刑！”

小九吓了一跳，这样也行吗？看那武士身上竟有一层隐隐的白光，好像自己本能地对那光感到畏惧，这可能就是活人的阳气吧。

“你以为就这样简单啊？快扶我回去，想我死啊？”死灵法师阴阳地道，在地上动了动。武士也连忙收好刀上前搀起他大哥，蹒跚地走出了树林。

小九在树林里飘飘荡荡，一直在琢磨，怎么办？怎么办？

现在也算是孤魂野鬼了，看到人身上的—层阳气总不能飘到人堆里去啊，传说鬼在这种阳气盛的地方不能生存，很容易魂飞魄散，那就连自己现在的一点思想都没有了，那可是真正意义上的完蛋。那么就到阴气盛的地方啊！阴气就是死气，这里不是死气最盛嘛，连死灵法师都在这里修炼。

怎么到现在自己也没感觉到怕？呵呵，不会是见过那么多死人都麻木了吧？也是的，他们死前一样是人，也不比我小九强什么，不用怕他们。可这里好像也就我这么一个人啊，不，一个鬼，其他的鬼呢？下午死的那些鬼呢？做人的时候觉得鬼

兽变

好恐怖，现在做鬼就觉得人危险，现在的小九急切地想找到一些鬼同伴。

现在脑子清楚，得好好想想。小九能磕磕碰碰排队排到现在才死，不是单靠一点运气，靠的是冷静地分析，虽然今天的事相当蹊跷，可这是在生死存亡的关头，浪费时间就是浪费生命。

一千多兄弟死后都马上不见了，可能是白天的原因。太阳出来还有鬼的话，那鬼真的可以跟人争霸天下了。唯一的原因史，还存在一种灵魂的天敌，能让灵魂消散，或者是专门有什么东西可以把灵魂集中起来管理。我现在还能存在，估计跟晚上和树林里的浓厚死气有关。

这个时间肯定是长不了了，天一亮说不定自己就魂飞魄散了。附体，用这个灵魂去附体！这是小九想到的最好的灵魂不死的方法。

找个人，天呐，这可不敢，一个人的阳气就很危险，到人多的地方还能活？

咦？好像有什么东西在召唤自己似的，还有一种拉扯力。就是这种力量把人的灵魂都召唤到一个地方去，它应该是一种只对灵魂有作用的力，这种力对那种凝聚力不强大的灵魂效果最明显。小九刚死时就没这种感觉，可现在虽然在浓郁的死气里，小九也能感到灵魂凝聚的力不太够了。

被那力量召唤去后，记忆也会被抹掉吧。那这个抹掉了记忆的灵魂还算自己吗？那应该就是重生了，也完全是另一个人了。不能屈从那种和魂飞魄散没什么区别的归宿。

附体，人不行，兽也可以，只要我的意识还在。

做不成人就做兽好了，只要能活着。反正做人也是给别人去卖命；做兽嘛，自己吃饱，机灵点，还是一个有人的智慧的兽。

召唤方向来的拉扯力开始大起来了，不能再有半点耽搁。小九一边寻找树林里的兽，一边强制抵抗那种就欲乘风而去的感觉。

受伤的马有一匹，不行！马可是吃草的，要以后每天去吃草还能忍受吗？一吃肉就拉肚子，又不会保护自己，只是一个跑字了得，还要给人当坐骑，或者给人拉车、拉磨，纯粹是做苦力，那还不如去抹了记忆呢。

树林里各类大小兽此时都很忙，大大小小的兽都闻到了外面那一千士兵尸体的诱惑，纷纷成群结队地跑出树林，急急忙忙地拉着尸体往自己窝里搬。

火猪？不行，行动迟缓，容易被当成猎物。

第一卷 困兽争霸

黄鼠狼？太小，又有臭气，自己都会把自己熏翻。

挑来挑去不合眼，哦，来了，狼！完美的狼——冷酷，孤傲，血腥，团结，有速度，有力量……

怎么去附体？小九读书时也稍稍知道一些魔法和鬼魂传说方面的知识，特别是对精神方面的知识有一些了解。就像鬼附体，被附体的肯定是本身体质弱，或精神不太正常的人。即使这样，一个厉鬼也还是不能很好地控制这个肉体。这说明，虽然只是一个精神和体质都相当弱小的人，想去控制他，但在他的精神领域里，他还是主人，有很大的主场优势。要想附体他，必须精神力量足够强大。

要找条小狼，小狼的精神领域毕竟空白得多。小九不敢耽搁，沿着狼的踪迹寻找一匹合适的狼时，竟看到自己的尸体被狼拖走了，心里不禁一阵悲哀。不过立即也就释然了，死了就死了，要那臭皮囊干吗？埋了也是便宜附近的花花草草，一个进动物的肚子一个进植物的肚子，有什么分别？

小九跟它们到了一个狼窝，也没在狼身上看到那种和武士身上相似的危险白光，狼本身吸食月之光华，带有阴性。小九在狼窝里看到了好多小狼，一条白的看起来不错。

处于灵魂状态的小九速度是很快的，一晃过来没多少时间，就是从死到现在也不过十来分钟，但召唤出的力量却越来越大。那条小白狼刚巧站在洞内的一块高耸石头上，看那些大狼忙忙碌碌。先对它试着攻击一下，让它在那个小地方摔下去，那个高度摔下去不晕也会迷糊，此时最好附体。

第四章 尴尬境地

那条小白狼不防备被一个狡猾的鬼给算计了，正好奇地蹲在大石边缘看着大狼们把食物往洞里搬。它正想下去看个究竟，突然，头脑里一阵猛烈的刺痛，身子一个趔趄，竟从高高的崖石上头下脚上地翻了下去。

“呜……”一声痛苦的哀嚎从小白狼嘴里传了出来。“是谁在害我啊？”它最

兽变

后郁闷地想，然后就晕了过去。

小九大喜，第一步成功，接下来就好办了。

其实附体很简单，只要把自己不是身体的身体向所附物体撞去就行了。刚刚小九只是对小白狼的头撞了一下，立马就退了回来。现在，小九全身心地把自己猛地朝小白狼的头部冲去。

“呜……”好痛哦。

小九一睁开眼，就觉得全身上下疼痛，现在小白狼的身体是小九的精神控制着，当然就感到身体的疼痛了。“自作孽啊，这不是糟蹋自己嘛。”小九郁闷地想。

想是这么想，开心归开心：我小九总算又回来了，是狼又怎么样？可以做狼王啊，照样可以风光，可以有大批的魔晶，每天大吃大喝不做事，有很多很多的爱妃……嗯？爱妃也是母狼啊，天啊，不要。要魔晶好像也没用，就只剩下每天大吃大喝不做事这条不错。做狼还真是简单。

“呜……呜……”几条狼向着小九而来，小九看见狼本能地吓了一跳，随后莞尔，自己也成了狼啊，哪儿用怕它们。

小九爬了起来，跟其他小狼一样，笨拙地在其他狼身上蹭了蹭。这些狼估计是看到小白狼摔了，过来看看情况。狼的凶残是对外，对内还是十分细心温柔的。小九莫名其妙地感动了一下。

呵呵，小九抖擞着新的身体，在洞内转了转。这四肢，这头，还有尾巴，他一时无法适应，一会儿跑一会儿跳的，直到其他几匹狼实在看不下这小白狼的瞎折腾，纷纷龇牙咧嘴地恐吓，小九才罢休。“我也不想这么发神经，可不适应一下怎么行？”

小九安静下来，朦胧感觉到脑子里有块模糊的东西，估计是小白狼的本源意识，不知道自己醒来能不能斗过它。

从中午开战一直高强度、高刺激地忙到现在，从人到现在的小小白狼，短短的时间竟好像过了上万年。其中的酸甜苦辣、气愤、悲哀、无奈、庆幸……有谁能体会？

虽然疲倦，可也得弄点儿吃的，小九看着那些狼拖进那么多人尸，还兴奋地撕咬，他直欲呕吐。吃马肉？可那是生的！